

证券代码：002843

证券简称：泰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35

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4月17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4月21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文颖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经全体到会监事审议，表决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——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4月24日